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(02)33437883

承 辦 人：鄭志雷

聯絡電話：(02)77367781

受 文 者：龍華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100年05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臺陸字第1000085259號

速 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 件：(0件) 無附件

主 旨：「大陸地區專業人士來臺從事專業活動許可辦法」部分條文業經修正發布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00年5月16日台內移字第100092950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條文業經內政部100年5月16日以台內移字第1000929503號令修正發布。
- 三、本案修正條文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(網址<http://gazette.nat.gov.tw>)下載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、本部各單位(含中部辦公室)、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內政部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參考附件：[1001293772\\_1\\_大陸地區專業人士來臺從事專業活動許可辦法.htm](#)